

证券代码：837205

证券简称：金川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 2019 年度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及公司 2019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公司拟补充确认 2019 年超出原预计额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需确认金额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420,000,000.00	1,426,055,111.62	
	向关联方出售副产品	400,000,000.00	463,022,859.83	63,022,859.80
	从关联方租赁房屋	3,600,000.00	3,566,628.13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2,500,000.00	2,080,312.25	
	从关联方借款	800,000,000.00	960,000,000.00	160,000,000.00
	从关联方借款利息支出	30,000,000.00	10,677,765.72	
	从关联方开具承兑汇票	35,000,000.00	0.00	
	向关联方进行资金归集	1,500,000,000.00	888,973,397.59	
	向关联方进行资金归集产生的利息收入	300,000.00	430,401.24	130,401.20
	其他	7,000,000.00	1,394,572.71	
	关联方交易额小计	5,198,400,000.00	3,756,201,049.09	
湖南瑞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0,000,000.00	30,188,000.58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800,000,000.00	431,319,851.11	
	从关联方租赁房屋	2,900,000.00	3,248,657.61	348,657.60
	关联方交易额小计	882,900,000.00	464,756,509.30	

年度合计	6,081,300,000.00	4,220,957,558.39	223,501,918.70
------	------------------	------------------	----------------

相关说明：

- 1、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出年度预计总额；
- 2、因公司副产品产量有所增加，公司销往关联方的副产品金额超出原预计额度 6,302.29 万元；
- 3、因公司接受关联方财务公司借款增加，公司从关联方的借款超出原预计额度 1.6 亿元；
- 4、公司向关联方进行资金归集产生的利息收入超出原预计额度 13.04 万元；
- 5、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关联方租赁房屋有所增加，超出原预计额度 34.87 万元。

超出原单项预计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需补充确认共 223,501,918.70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常全忠、郭泽林、王宏林、王树亮、鲍兴旺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了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补充确认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正常业务经营事项，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参考市场价格而确定，定价公允，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补充确认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金昌市北京路

注册地址：甘肃省金昌市北京路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前

实际控制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2,294,654.4651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镍、铜、钴、稀贵金属、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危险品、工程、起重机械设备以及化工、矿山、选矿、冶炼、机械成套设备的生产销售、国内外贸易、进出口、境内外期货业务、地质勘查、采掘、制造、建筑、交通运输、种养殖、房地产、社会服务、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水电暖生产和供应、卫生文教、废旧物资的回收与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关联关系：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兰州金川科技园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系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南瑞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南路 11 号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华南路 11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家彦

实际控制人：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69,562.5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产的钴酸锂等电池材料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铜产品销售。

关联关系：湖南瑞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兰州金川科技园有限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与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从该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向该关联方销售副产品；从关联方租赁房屋；向关联方出租房屋；从关联方借款（借款及产生利息支出）；从关联方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向关联方进行资金归集（存款及产生利息收入）及其他。

2、与湖南瑞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金通公司从该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向该关联方出售商品；从该关联方租赁房屋。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兰州金川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